

上海市青浦区农业农村委员会文件

青农委〔2026〕112号

上海市青浦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关于青浦区练塘镇东厍村设施农业用地备案的 复函

练塘镇人民政府：

你单位报送的《关于新增青浦区练塘镇东厍村设施农业用地备案的函》已收悉，现将相关情况答复如下：

满乡盈瑞东厍（上海）文化有限公司，位于练塘镇东厍村，服务面积251.88亩，蔬菜、花卉种植为主。鉴于标准化、规范化生产需要，提升基地综合生产服务能力，需要配备库房、管理用房、生产车间、废弃物处理设施等附属设施。根据《关于完善设施农业用地管理促进设施农业健康发展的通知》（沪规划资源施〔2020〕591号）文件规定，同意你镇按流程要求办理设施农业用地备案手续。

请你镇对照《关于完善设施农业用地管理促进设施农业健康发展的通知》（沪规划资源施〔2020〕591号）文件要求，加强对项目监管，确保农地农用。

特此函复。

上海市青浦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2026年6月23日

抄送：区规划资源局。

青浦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

2026年6月23日印发
